

部编版高中语文教材注释订误

申百臣

潍坊理工学院 山东青州 262500

摘要: 2019年9月部分省市普通高中开始启用部编版高中语文教材,该套教材古诗文注释中“充美”、“遗踪”等存在不当之处,本文就其若干注释加以考释,进行补正,以期对教材的进一步修订有所助益。

关键词: 部编版;高中语文教材;充美;层巓;注释

2019年9月部分省市普通高中开始启用部编版高中语文教材,其中涉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有所增加,共选入古代诗文67篇,占全部课文数的49%。由此可见,古诗文教学是高中语文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学生学习和传统文化,增强文化自信的重要途径。部编版高中语文教材自试用以来受到了广泛好评,古诗文注释较以前版本更为精审,但个别注释仍存在不够准确的问题。本文就发现的若干问题,提出订证意见,以期对教材的进一步修订有所助益。

一、四时充美,鬼神降福。(《谏逐客书》)

注:充:丰富,繁盛。

按:教材把“充”当成了形容词,则“充美”是并列结构,疑不确。

在古人的观念中,“四时”是介于天地与万物之间的一个哲学范畴,是内在于事物的构成要素,而不仅仅是外在于事物的时间意义上的四季。因此古文常把天地、四时、鬼神、万物等对举,在语法上也具有相同的地位。如:

《周·易乾·文言》:“夫‘大人’者,与天地合其德,与日月合其明,与四时合其序,与鬼神合其吉凶,先天而天弗违,后天而奉天时。天且弗违,而况于人乎?况于鬼神乎?”“天地”、“日月”、“四时”、“鬼神”都是做“与”的宾语。《庄子·外篇·缮性》:“当是时也,阴阳和静,鬼神不扰,四时得节,万物不伤,群生不夭,人虽有知,无所用之,此之谓至一。”“鬼神”、“四时”都是做主语。《毛诗正义·卷一》:“人君诚能用诗人之美道,听嘉乐之正音,使赏善伐恶之道举无不当,则可使天地效灵,鬼神降福也。”“鬼神”、“天地”都是做兼语。

与之相似,此处“四时”与“鬼神”相对,都是做主语。“充美”与“降福”相对,都是动宾结构。“充”当训为“备办、供给”。

《小尔雅·广诘》:“充,备也。”《公羊传·桓公四年》:“诸侯曷为必田狩?一曰乾豆,二曰宾客,三曰充

君之庖。”何休注:“充,备也。”唐杜甫《太子红舍人遗织成褥段》诗:“客云充君褥,承君终宴荣。”仇兆鳌注:“充,供也。”《水经注·河水二》:“(释氏《西域记》曰)人取此山石炭,冶此山铁,恒充三十六国用。”“恒充三十六国用”即“备(供)三十六国用”。唐白居易《骊宫高》:“中人之产数百家,未足充君一日费。”“充君一日费”即“备(供)君一日费”。

“四时充美”即“四时备美”,与“鬼神降福”,这样才符合古人行文特点。

二、至唐李渤始访其遗踪,得双石于潭上。(《石钟山记》)

注:遗踪:旧址,陈迹。这里指所在地。

按:“遗踪”如果释为“旧址”,“其遗踪”就成了石钟山的旧址,不通。教材又注“这里指所在地”,则“其遗踪”就是石钟山的所在地。但李渤寻访的是石钟山而非石钟山的所在地。很明显,教材注释是有问题的。

“遗踪”犹“陈迹”、“遗迹”。从词的构成来说,“踪”是“足迹”义,“遗”是“遗留”义,所以“遗踪”就是遗留下来的足迹、痕迹。此义古书习见,如:

晋潘岳《西征赋》:“眺华岳之阴崖,觐高掌之遗踪。”

《宋书·傅亮传》:“钻光灯而散帙,温圣哲之遗踪。”

明冯梦龙《量江记·月夜量江》:“六朝旧恨寒山碧,三国遗踪晚树苍。”

宋施枢《沧浪》:“长史遗踪二百年,直教名字到今传。”

“唐李渤始访其遗踪”即“唐代的李渤始寻访它的遗迹”。

三、项伯乃夜驰之沛公军,私见张良,具告以事。(《鸿门宴》)

注:之沛公军:到刘邦驻军地。

按:情况紧急,项伯“夜驰”报信,去的是刘邦的“军营”,而不仅仅是“驻军地(霸上)。”“军”非“驻

军地”，而是“军营，营垒”之义。此义古书亦习见。

《左传·成公十六年》：“宋、齐、卫皆失军。”俞樾《群经平议·左传二》：“军者，谓营垒也。”《三国志·魏志·满宠传》：“宠敕诸将曰：‘今夕风甚猛，贼必来烧军，宜为其备。’”“烧军”指焚烧军营，而非梦烧驻军地。韩愈《曹成王碑》：“救兵州东北属乡，还，开军受降。”“开军”指打开军营，而非打开驻军地。

下文“闻大王有意督过之，脱身独去，已至军矣。”“沛公至军，立诛杀曹无伤。”中的“军”也是“军营，营垒”之义。

四、百姓之不见保，为不用恩焉。（《齐桓晋文之事》）

注：不见保：没有受到爱护。

按：“保”有“安”义。《广雅·释诂四》：“保，定也。”《广韵·皓韵》：“保，安也。”《书·胤征》：“胤后承王命徂征，告于众曰：‘嗟予有众，圣有谟训，明征定保。’”孔传：“征，证；保，安也。圣人所谋之教训为世明证，所以定国安家。”《诗·小雅·楚茨》：“神保是飨。”毛传：“保，安也。”郑玄笺：“其鬼神又安而享其祭祀。”《汉书·叙传下》：“保此怀民。”颜师古注：“保，安也。”

“百姓之不见保，为不用恩焉。故王之不王，不为也，非不能也。”与前文“保民而王，莫之能御也”照应，赵岐注：“保，安也……言安民则惠而黎民怀之。”教材中注为“保民：安民，养民。”此处之“保”与前文之“保”意思相同，不应释为“爱护”。

五、武既至海上，廩食不至，掘野鼠去草实而食之。（《苏武传》）

注：掘野鼠去草实而食之：挖野鼠穴中藏的草实充饥。草实，野生果食。

按：“草实”，野草子实，也即野草的种子，不必强解为“野生果实”。

古代逢荒年，百姓多有吃野草种子者。如：

唐瞿昙悉达《开元占经》：“人民饥多，食草实。”《宋会要辑稿》：“前此境内皆食草实。”《文献通考·物异考》：“七年秋，江东西、湖南十馀郡饥，江筠州、隆兴府为甚。人食草实，流徙淮甸。”《明实录·太祖实录》：

“饶阳知县郭灌见邑中大饥，民食草实木皮，欲奏于朝。”明何乔远《名山藏》：“比河南郡县涪罹旱涝，有司匿不闻，反言稼登。及遣视之，有收不及四五者，有十不及一者，亦有掇食草实者。”《高丽史》：“界内百姓皆食草实木叶。”《明史》：“二十四年，山东及太原饥，徐、沛民食草实。”

野草种子是有季节性的，苏武在北海生活了五六年，没有食物来源，所以储藏一些野草种子，是说得通的。且采集储藏野草种子相较于“挖野鼠穴中藏的草实”更简单易行，完全没有必要“挖野鼠穴中藏的草实充饥”。“掘野鼠”释为“掘野鼠穴”亦有添字为训之嫌。且古代逢荒年百姓也有掘野鼠而食的，如：

南朝宋何法盛《晋中兴书》：“山有重险，百姓饥馑，野无生草，时或掘野鼠蛰燕而食之。”《晋书·列传第三十七》：“又徐龛、石勒左右交侵，日寻干戈，外无救援，百姓饥馑，或掘野鼠蛰燕而食之，终无叛者。”

宋文惟简《虏庭事实》：“沙漠之野，地多黄鼠，畜豆壳于其地，以为食用。村民欲得之，则以水灌穴，遂出而有获。见其城邑有卖者，去皮刻腹，极甚肥大。虏人相说，以为珍味。则知苏属国奉使时，胡妇掘野鼠而食之者，正谓此也。”也可证野鼠可食。

因此“掘野鼠”与“去草实”是并列关系，“野鼠”和“草实”都被苏武拿来当作食物。

六、于是秦人拱手而取西河之外。（《过秦论》）

注：拱手：两手合抱，形容毫不费力。

按：“拱手”无“两手合抱”义。

“拱手”原指两手相合以示敬意。如《礼记·曲礼上》：“遭先生于道，趋而进，正立拱手。”北魏酈道元《水经注·渭水三》：“此神尝与鲁班语……班于是拱手与言。”都是这个意思。引申形容轻易，毫不费力，如《战国策·秦策四》：“齐之右壤，可拱手而取也。”

参考文献：

- [1]高中语文[M].北京：人民教育出版社，2019.
- [2]汉语大字典编辑委员会.汉语大字典[M].成都：四川出版集团，2010.
- [3]汉语大词典编辑委员会等.汉语大词典[M].上海：汉语大词典出版社，1992.